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8日、2020年5月28日召开了第 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容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 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 . 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委派陈链武、梁家堂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程峰为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链武、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程峰工作调整原因,容破根据《执业质量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指派潘新华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指派 陶亮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潘新华,梁家堂,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人为陶亮。

项目合伙人:潘新华,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

计师事务所执业,熟悉中国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项目合伙人,具有丰富的证 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潘新华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陶亮,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熟悉中国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项目负责人,具有非 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陶亮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三、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潘新华、陶亭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 用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自

《关于变更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 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位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远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商称"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商称"上交所",比集时长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
文件的审核问询的》),上证料单(再融资)(2021 1345)(以下简称"(向询商》),上还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定约例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依以了首轮向询问题。
及调与相关中机构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
及馈问询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将有关材料报还至上交所受理解1。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监监会",注册,能否通过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批公告。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7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获得广 西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26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海证券")收到实际控制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投资集团")通知,广西投资集团收到广西社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投资集团收到广西社东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西资委")出现的《关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柱国资复(2021)18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则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不超过35名投资者发行不超过1,633,357,654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5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股数、价格和募集资金投向以中国证监会最终 核准的方案分准。

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广西投资集团应持续关注国海证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确保控股地位。国海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广西投资集团及控制企业总体持股比例应不低于3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

施。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ADDRO-LOCT NOVING AND HALLING			- ITT > CF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483,767,293.62	3,375,298,869.22	3.21%
营业利润	220,770,439.81	411,682,577.34	-46.37%
利润总额	229, 157, 739.86	411,674,229.69	-4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741,690.11	379,901,458.13	-4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60	0.3513	-4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7.96%	-3.5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108,566,910.08	11,221,065,276.63	-1.00%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报告期末为469,602.25万元,较上年期末增加5,227.33万元,增长1.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报告期为22,27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715.98万元,下降 41.37%,主要原因如下:

。 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

. 三) Nakeschip 17 ft 上述理财产品为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 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二、安元是对交元的市场记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均为已上市的股份制银行,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有

截至2020年0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4,657.56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21,500万

公司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9.3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道

成较大影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為表文為學問。公司使用的量目有實金近行ж並自建,可以提問目有實金的使用效率,於得一定的效效的 裁,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對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人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11,820

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9

正、內國建立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

24,489.1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92,660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孙公司江苏贝斯康药业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识斯康")关于收到徐州市生态坏境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徐环罚决字 [2021]34号)的通知。经公司详细了解后,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贝斯康污水处理委托给专业第三方公司山东大数据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环保")

合性。 徐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9月15日对贝斯康开展水污染防治专项执法检查时,发现贝斯康公司 徐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9月15日对贝斯康升展水污染防治专项织法检查时,发现贝斯康公司 方水总排口日水化学需量量、悬浮物、总磷、均超过《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排放限值,而且第三方公司存在为规避责任通过篡改、伪造检测数据等逃 监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行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第八十三条、第二十三条规定、徐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贝斯康作 出处罚:对超过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57万元整、对通过篡改、伪造检测数据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57万元整、对通过篡改、伪造检测数据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32万元整,并责令贝斯康立即改正违法 75

贝斯康立即召开专题会安排整改,与大数据环保一起对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全面的检修,对操作过程进行排查,最终及出是污水处理生化系统中好氧池中的曝气环节的原因,增加了好氧池的晚子分填氧措施,提高好氧池的哪气效率,为便于及时掌握好氧池中的溶氧量,新购置一台型号为JPB - 607A便携式溶氧仪定期监测,经过调试已于2020年10月6日正常运转。 贝斯康将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要求,严格筛选第三方污水处理公司,并加强对第三方污水处理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监控,防止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贝斯康是公司控股70%的例公司、规模较小、2019年度贝斯康营训收入占公司营训收入的0.23%。 贝斯

以明康定公司近郊《小桥州公司》,《晚晚秋》,如13年度以明康启业收入门公司追迎及入门公司追迎及入门公司 另外,根据贝斯康与大数据环保签订合同约定,本次处罚金额89万元将由大数据环保承担。 報谢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 本公司里寺云及至降里寺保近本公司内各个科代江市印度版记载、陕寺庄原企县省里入园湖,并对具内容的真实性。准确使和京整性承担与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21,500万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21年02月96日至2021年02月26日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21,500万

元人民币。

参托理财产品名称: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21号、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半年定期开放式理财1号产品、价银理财学需易9金站固定收益类21011期

参去托理财期限: 上述理财产品的理财期限分别为357天。159天。364天。

随行的审议程序。

通行的审议程序

所用电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5日。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侵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变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刊登于《证券村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

本次本托理财格股 (一) 受化理期自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

理财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1产品的基本情况

5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 收益型

收益规2011期 注:字银用财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风险匹配原则适时选择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并及时跟踪理财产品, 收益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区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参并理财务同节。即等金数

/ 安心生州口門工安水脈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	理 財 期 限 (天)	产品名义到期日	业绩比较基准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 类一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2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 型	2021年03月03日	357	2022年02月23日	3.9%-4.2%
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 类半年定期开放式理财 1号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 型	2021年02月25日	159	2021年8月3日	3.7%-4.0%
杭银理财幸福99金钻 固定收益类2101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型	2021年02月10日	364	2022年02月09日	3.95%

7%,主要原因如 1: (1毛利率较上年下降4.26%,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项目延期等导致固定成本增加。 (2)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4,998.7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回历史期间款项较多,信用

上述理财产品均主要投资境内市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三) 风险控制分析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3属于上市公

特此公告

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軍 事 会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还或重大垴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陕西世纪新 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新元")的通知,世纪新元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 股份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于近期对部分股份赎回并解 股东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 ——1805在15 甘一碳异 本次解除质押股 占其所持股 占公司总股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称	动		份费	量(股)		份比	[9]	- 2	本比例	ASSAULT	70110211-1793	754	4427
世纪和元	fi J	Ł	56,	300,000)	8.32	%	:	2.47%	2019.08.30	2021.02.20		所证券股 f限公司
			二、控制	及股东	、股	权质:	押延	丿	胸回的	的基本情	况		
股东 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 押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司 記 上 例 比 例		5为限 当股	是不 为 充 押	1	质押起始 日	原质押 到期日	延期购回 后质押到 期日	质权 人	质押 用途
世纪新元	是	34, 100, 000	5.04%	1.50%		否	否		2019.08.3 0	2021.02. 26	2021.08.2 6	招 語 券 份 限 司	项目 建设 资金
	股股东股						. erter	- 1 -4	- cost forces	. 41 1-4-1			

									24.9	
	股股东股									
截至:	公告披露E	3,控胀	设股东及	其一致	行动人	所持质	i押股份1	青况如	下:	
			本次解除 质押及质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	占址所	占公司	已质押 情®		未质押!! 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押延期购 回前累计 质押股份 数量 (股)	押延期购 回后累计 质押股份 数量 (股)	持股份比例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世纪 新元	676,971, 198	29.74%	353, 390,000	297, 090,000	43.89%	13.05%	109,490, 000	36.85%	195,388, 048	51.43%
申华 控集团 有限 公司	91,486,283	4.02%	45,568, 800	45,568, 800	49.81%	2.00%	0	0.00%	0	0.00%
曹鹤 玲	54,397,770	2.39%	0	0	0.00%	0.00%	0	0.00%	40,798, 327	75.00%
深市 机 息 询 限 司	44,336,163	1.95%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867,191, 414	38.10%	398, 958,800	342,658, 800	39.51%	15.06%	109,490, 000	31.95%	236,186, 375	45.03%

1. 本次股份质押为世纪新元对前期质押股份的部分解除质押(解除质押56.300.000

股)及对剩余部分股份的延期购回(延期购回34,100,000股),融资金额用于项目建设所 需,不洗及新增融资安排。 2、世纪新元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56,6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 例23.1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88%,对应融资金额3.20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累计数量为210,5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1.1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25%,对应漏

资金额4.40亿元。 3、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 的变更。世纪新元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投资收益 分红、其他收入等,其质押的股份现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

生实质性影响。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应 对风险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系

益的情形,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世纪新元的股票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告知函: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遗漏

关于对深交所 关注函等函件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31号),现就关注函问题回复如下: 1.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业绩预告》及2021年2月5日向本所提交的关注函初稿均明确2020年12月你 、順射がかり評判が明明。 場合の が関係を が同時に が同時 回复:我公司在《业绩预告》中披露"向沈阳天眼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

司、元陽市測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了发动机及配件,12月份实现产品销售收入7,735.00万元",此处的7735万元仅为12月份对无锡市凯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的销售额。 我公司在向贵所提交的关 注函初稿中,当时系笔误,7,735.00万元(含税)应该全部是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 2.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相关收入的确认时占. 销售货物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是否

回复:我公司与凯跃新能源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第6.2条明确"自甲方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所 有权归甲方"。我公司与调跃新能源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补充协议》中第2条:"2方按照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清单,当场清点货物,确认无误后在货物接受清单上签字确认。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所有权归甲方"。此处的"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所有权归甲方"系笔误,应为"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 起, 货物所有权归乙方"。2020年12月27日, 甲方凯跃新能源签署了货物验收单, 货物的所有权转移至凯

起,只对所有较过之力。 6.060年12月27日,平力到6.06期间原签者] 豆物熟收单,取物的对有较较差别 跃新能源 因此,我会司于2020年12月27日确认该项销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收入确认条约 根据我公司与凯跃新能源签订的相关协议,2020年度其为我公司承担租赁费336万元,水电费185万 元、物管费33.8万元。上述费用已计入我公司管理费用。 元、初自致3367万。 上途政州已17人4次公司自建政州。 3诸你公司结合销售产品的类型及特性进一步说明以"新能源汽车的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及部件 的研发、销售及上门维修"为主业的凯跃新能源向你购买传统发动机及配件并进行新能源改造的原因及

今理性,传统能源发动机及配件能否改装成新能源发动机及配件,与直接购买新能源发动机及配件相比

具有何种优势,其全国售后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需要传统发动机及配件的具体用途及合理性。同时,说明 等目刊中1023,终于国营和成为1954中成为2016年12年2022年10日,10592到跃新能源的6次司买购金额占出版对1954年12年20日,10592到跃新能源的6次司买购金额占出版对1954年20年30年30日至10日,10592到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有400多台的运营车队以及全国性的售后服务体 系和服务团队、需要从我公司购买零部件进行新能源改造。如果直接购买新能源发动机及配件,需要开模 等费用,就会导致成本增加,此外,我公司可以为其提供技术服务支持,满足其改造过程中的技术需求,

,我公司已向凯跃新能源索要财务数据,至今还未回复。 4.《回复公告》尚未说明销售价格的公允性。请你公司: (1)列示近两年销售的同型是产品发动机成套动力总成的配件构成及单个配件价格。相同配件与你

(1790の以内4年時日の1923年) 一個交易の成素が力高級が加工での成文年 「地口中の 公司2020年12月前售的价格是否存在差算、如是、请说明差异的配件名称及价差、并说明差异的配件 回复:我公司近两年销售的同型号产品主要为发动机成套动力总成,而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销售的主要为发动机原材料及零部件,在价格上难以直接进行比较,且市场上未寻到同类的销售

a。 (2)结合销售产品的生产年限,对比同行业同类产品情况,说明销售定价是否公允; 回复:我公司销售产品的生产年限为2015年至2020年。鉴于所销售的产品型号繁多,数量较大,而 目,从2015年后一直有销售。库存也是一直在滚动。所以难以该一列举年限,由于太次销售主要为发动机

且,外2010年7日,显有明旨,并计区定。且证据例,仍2040年20年7年7年7年7年7年7月2日,由了中国主发了及分别的销售价格。同时,发动机动力远成配件具有定制化的特性,特定配件在不同型号设备间往往无法通用,因此产品销售价格无法进行直接比较。我公司按照成本 加成原则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定价系双方商业谈判后的合理价格,相关产品定 3)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说 明公允价值确定的过程号依据,进步分析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回复: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发动机产

思虑:元绩市到底对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专任于制能源代生及季市并到的发生。中日告,公司及划划。 品及配件有对于其实现新能源年43力以多价的产。加工、降低研发放本及所发用制,公司按照成本加成 原则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定价系双方结合技术服务及后续产品研发生产进行商 业谈判后形成,相关产品定价公允。公允价值的依据就是成本加成,双方协商的过程 (4)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收入》的相关规定,说明"本次产品销售价格也综合考虑了双方后综合作及你公司后续提供的技术支持"是否构成可变对价以及对收入确认金额的影响,进一步说明目前销售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我公司本次对凯跃新能源的产品销售价格综合考虑了双方后续合作及我公司后续提供的技术 支持。根据我们双方协议,投入司向乙方提供技术服务,根据服务内容和服务次数收取服务费,因此,上达技术服务内容不构成本次产品销售的可变对价,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确认销售收入的条件,我公司确认的 销售金额及期间是合理的。

5.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问复公告》未说明的前次关注函如下问题的问复: (1)2020年四个季度各项费用的明细; 2020年公司期间费用汇总表 单位: 万元

销售费用	18	
管理费用	555	
errols atterns		

	项目	一季度发生额	二季度发生额	三季度发生额	四季度发生额	合计
	销售费用	18	17	15	10	60
	管理费用	555	595	655	501	2,306
	研发费用	671	501	492	414	2,078
	财务费用	50	125	166	37	378
	总计	1,294	1,238	1,328	962	4,822
Ż	E:各项费用	最后会计师审计	十为准。			
(2)凯跃新角	 上源一年又一期	的主要财务数	据:		

回复:我公司向凯跃新能源发函,索要凯跃新能源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截止今天,我公司未 (3)你公司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的产品名称及型号、销售数量及单价; 回复:我公司销售的产品型号繁多,数量较大,具体见所发的销售清单。

(4)2020年12月用于销售的产品的生产时间及库存情况; 回复:2020年12月用于销售的产品的生产时间是2015年至 2020年采购,库存状态良好。 (5)产也基金清算事项作为资产负债费工目声项进于形像务处理的具体情况。 回复:截至今日,我们还与基金沟通,相关事宜还在进一步协商,帐务上未作任何处理。至于股份冻 结,我公司还未收相关的冻结文书。

语,xxx口以2xxxx112xxxxx122c1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等规 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も今、6時間、77年、2017、公子中の度17日の以及路入分。 請你公司年申会計师: 1.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于2021年2月26日前将核查意见报送我部、抄送派出机构并

2. 在年审过程中,持续重点关注上述事项,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 回复:深圳堂堂已经于2021年2月26日回复上述问题,见附件-深圳堂堂关于深交所《关于对斯太尔

2021年2月26日

关于深交所《关于对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贵部《关于对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13号、第31号(以下简称

关注函)要求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所)于2021年2月26日前回复关注函中关注事项的核 查情况及意见。 现回复如下 签于新冠疫情以来,为切实防控疫情,全国主要地区均制定了行程报备、限制出人、居家(集中)隔

离、核酸检测等不同程度的防疫措施,使得各地区间的人员出入受限,公司部分经办人员交通出行受限, 提前请假返乡,相关资料交接不齐,导致财务资料落实工作未能按审计计划顺利开展,关注函中所涉部分 一步补充和完善,导致我所项目组取得的资料不完整,函证、走访等程序未执行,已执行的审 计程序无法判断关注函中的所有事项的最终结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我所在公司后期 配合下加快推进审计工作并核实后于3月30日前回复相关关注事项中的审核结论,尽快完成关注函的回 复工作并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注函(2021)第13号回复如下:

现营业收入16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11万元。请你公司: (1)说明你公司受到疫情影响的具体期间和程度、销售是否具有季节性、你公司12月销售激增是否 司历史情况一致、是否与同行业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

经初步了解,公司销售不具有季节性,但受疫情的影响,以及原公司的领导不作为,本公司前三季度 的销售较往年有较大幅度下滑。但第四季度随着新股东的进入,开始积极寻找出路,11月中旬与无锡市凯 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洽谈,并于12月完成了销售,故与历史及同行业情不具有可比性。 (2)说明你公司第四季度各项费用会额及与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对应费用相比是否有重大变化 如是,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账面记录,公司2020年四个季度各项费用的未审明细如下:

项目	一季度发生额	二季度发生额	三季度发生额	四季度发生额	合计
销售费用	18	17	15	10	60
管理费用	555	595	655	501	2,306
研发费用	671	501	492	414	2,078
财务费用	50	125	166	37	378
总计	1,294	1,238	1,328	962	4,822

(3)说明报告期逾期贷款利息支出的具体金额,2019年逾期贷款利息支出的具体金额,该支出同比

大幅下降的原因: 回复: 经初步了解,公司2020年度利息相关支出约为599万元,2019年利息相关支出约为4,888万元,该项 支出2020年利息支出大幅下降的原因为金色木棉及和合资产的债务豁免造成。

(4)说明你公司相关费用确认、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以前计提减值当期转回的情形,如是 说明具体情况及其理由。 回复:

经初步了解 公司的相关费用及减值计提环在核查之中,目前还没有以前提减当期转回的情形,是否 需要调整,因未取得详细资料故无法判断是否合理,最终以我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2. 《业绩预告》披露你公司12月份实现产品销售收入7,735.00万元。请你公司 (1) 淡明你公司2020年12月客户沈阳天眼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玻璃钢造船厂有限公司、无 锡事凯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的成立日期、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与你公司、你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你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

回复: 经初步了解,2020年公司克服疫情影响,加大研发成果转化及军工产品生产力度,丰富产品结构,加 速客户导入,努力恢复生产经营,积极拓展市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快。其中2020年12月份向无 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了发动机及配件材料实现销售收入7.735,00万元(含税),无锡市凯

员(如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业务往来、资金往来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或约定,如是,说明具

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新能源汽车的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及部件研发、销售及上门维修; 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21 目前经查询工商公开信息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业务往来,资金往来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因客户 可交易对方沟通中,故未执行走访、律师函证等程序,是否具有关联关系、业务往来、资金往来或其他可能 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目前还无法判断。 (2) 结合该等客户的名称及其经营范围、分别说明其向你公司采购发动机及配件的具体时间和用 途,你公司销售的具体金额、产品名称及型号、销售数量及单价,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地点、签订人员以及 合同约定的款项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并提供相应合同资料;

经初步了解及提供的资料,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有400多台的运营车队,需要这些零 部件进行新能源的改造、该公司还有全国的售后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这些零部件都是公司所需要的。 2020年公司12月公司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及签订合同的情况如下 销售金额(含 客户名称 用途

7.735 因前述原因,我所未执行走访、现场查看等程序,该交易的商业实际 理性目前我所无法判 (3)结合你公司2019年及2020年前11个月同型号产品的销售单价,说明2020年12月销售产品的定

动机原材料及零部件,在价格上难以直接进行比较。公司按照成本加成原则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销售产品,定价系双方商业谈判后的合理价格。后续我们要求公司提供同类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 解ない時間が、成立の家外が同盟をアプロコロという。 成其他能に再交易外格的公人性疫科自和交易外格的合理性。 (4)结合你公司生产条件的变化、说明2020年12月用于销售的产品的生产时间或库存情况、发出时 间和数量,并提供生产进度文件或库存资料、出库单、物流单据、签收单等凭证;

握了解公司近两年销售的同型县产品主要为发动机或套动力总成 而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的主要为发

经初步了解,2020年12月公司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零部件,鉴于所销售 的产品型号繁多,数量较大,部分零部件为精密金属构件需保温保湿储存,为减少货物运输损失,降低运 输费用,经公司与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协商,公司将原储存向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

(5)在银行资金流水等销售回款凭证等基础上,说明销售货款截至目前的实际回收情况,形成应收 账款的金额及占销售金额的比例,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计提情况,并提供相关凭证

经初步了解,公司根据与无锡市凯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货物验收完成45个工作 在2002)课、公司院验司无规则印度必则能够不到实现实现。 日内支付贷款总额附的0%。8个工作日内行清全款。公司向无锡市销股新能额非投有限公司销售的货物 已于2020年12月27人完成发货验收,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前送产品销售尚未达到首次付款节点,公司确 认应收账款7.735万元,占销售金额的比例为100%。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上述应收账款账龄为半

年以内,预期信用损失较低,根据公司坏账准则会计政策,应计提坏账比例为0%。坏账准则政策与公司披 露的会计政策一致。后续我所会继续关注收款进度是否按合同约定执行,如未执行,会关注未执行原因及 3. 你公司2020年8月1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仲裁决定书的公告》显示,就武进管委会仲裁事项,你公

司于2020年度需要确认营业外支出4.828.31万元,需要确认负债9,545.29万元。而《业绩预告》按露根据 武进管委会仲裁案的裁决结果承担应返还补贴及仲裁费用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支出4,529.02万元,未说明 应退还相关奖励款共计人民而94,555,050元是否确认为对武进管委会的负债。《业绩预告》同时称,应 超过美型的新打造的工程成本及美元联列中空营生口中印刷的。且 差 1 以不经已被对对中间中印美的情况,预计该笔债权收回可能性不高,被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清你公司:
(1)说明《业绩预告》披露的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支出4,529.02万元与《关于收到仲裁决定书的公 告》所披露4,828.31万元的差异原因及相关会计处理的合理合规性;

经初步了解及检查相关资料,公司2016年收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返还所得 税金299.29万元,这299.29万元就是4829.02万和4828.31万元的差异部分,因为当时返还的所得税金已 在2016年计人营业外收入,根据会计追溯调整法的原则,应追溯调减2016年度299.29万元的营业外收 人。上述会计处理合理合规, (2)说明你公司应退还相关奖励款共计人民币94.555.050元是否确认为对武进管委会的负债:

经初步了解及检查相关资料,根据《上海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沪仲案字第 3240 号】,公 司已确认对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负债9,54

(3)说明你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会计处理,若确认为应收

欢项,是否因预计收回可能性不高而计提相关坏账准备,如是,说明计提金额及计算依据,如否,说明是否

经初步了解和检查相关资料,公司未收到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付公司的补贴 款8.050万元、该款项已由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给常州誉华企业管理有限公 司 构成直接股股左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粗据《上海仙赖委员会费山书》 2019)沪仲案字第 3240 号】,上述款项对应的4,025万元需退还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公司已确认对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负债。 基于山东蓝达钢构及堂州举化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预计该笔债权收回可能性不高。公司

已对4,025万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确认为2020年营业外支出,并保留对该笔债权的追索权。上述会计处理 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深圳大朗已对你公司提起仲裁和诉前保全,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银行存款50,272,657.53元或相应 4. 深圳大期已对你公司提起中藏和诉削保全,你公司及全货子公价值的财产被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你公司:(1)说明截至复函日是否向深圳大朗偿还相关借款和利息;

经检查账薄记录,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尚未向深圳大朗偿付相关借款及利息

(2)结合深圳大朗仲裁事项的最新进展,说明2020年度针对该事项的具体会计处理,是否计提相关 预计负债,并说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账面记录,公司已按照合同计提利息,因公司与深圳大朗正积极洽谈和解,故未计提预计负债 如未协商一致,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逾期罚息需计提预计负债,会对本期损益产生影响。后续我所会根据走访盛证情况判断是否需要计提预计负债。 (3)说明除该借款事项外,你公司与深圳大朗是否存在其他债权债务纠纷。

经初步了解及检查账薄记录,除该借款事项外,公司与深圳大朗不存在其他债权债务纠纷。后续我所 会根据走访或函证情况以确定是否存在其他债权债务纠纷。 2510002年973403组。IIDDD234012年177日。35410时代102754737 5. 你公司与江苏中关村的技术许可交易被初步认定为财务造假行为后,又被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判决向江苏中关村返还2亿元,支付案件受理费、诉讼保全费共计104.68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事项对

你公司2020年及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具体影响及依据,你公司相关会计处理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经初步了解和检查相关资料,前述判决为一审判决,并非终审判决,在诉讼审结之前,对公司本期利

2002)原外配量由次以外,则处为62分。中约6次,开步6年为6次,在外临甲纪之间,对公司4分别分,通过明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经对上该条件提起上诉,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并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此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前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 2020年财务数据,公司将根据最终判决结果视情况追溯调整发生年度的营业收入,如最终判决公司需承 2020年前分级店。公司查找股份股票等的农口未吃得几位回溯通道农土干房口是重收入,2018至外民公司商程 担返在义务,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受理费,诉讼保全费需预计负债。会对2021年财务数据造成影响。后续我所会积极跟进诉讼进展并与律师沟通可能判断结果以确定对公司财务数据的影响。 6. 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享受债务豁免优惠合计约人民币9.990.44万元的具体情况和计算依据,营 业外收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 经初步了解和检查相关资料,情况如下: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金色木棉豁免利局 金色木棉豁免罚息 金色木棉豁免实现(·资产豁免利。 合资产豁免诉讼费、律师费等

依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 ——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该事项债 务豁免优惠金额9,990.44万元应计入投资收益,截止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已针对该笔业务进行了科目调 经上述调整后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7. 请你公司说明产投基金在2020年12月31日前是否已解散、已分配清算所得款项,如是,说明该事 项的具体会计处理及依据;如否,说明尚未解散、清算分配的原因,当前进度,相关会计处理原则,该事项 是否会对你公司2020年损益产生影响及其依据。

经初步了解及检查账面记录,截至本回复日,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尚未完成清算,公司目前

未对是否碱值进行测算,仍然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公司还与基金管理人及相关方沟通,相关审宣还在 进一步协商。因公司及相关方未提供详细资料及目前执行审计程序受限,产投基金清算事项的账而价值 的确认及会计处理是否正确等我们目前无法判断。

公司向三家公司进行了销售,且合计销售金额为7.735.00万元;但《回复公告》中销售对象仅为一家公 司,销售金额却仍为7,735.00万元的原因,是否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 根据我所项目组检查销售合同。货物交接单及胀灌记录等。公司2020年12月的销售中对无锡市制党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悦新能源)销售了发动机配件7,735万元(含税)。 2.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相关收入的确认时点、销售货物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是否符 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收入确认条件。同时,请说明凯跃新能源为你公司承担的租赁费及相关水电、物管

根据检查公司与凯跃新能源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第6.2条明确"自甲方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 所有权归甲方"(注:此处甲方指凯跃新能源,乙方指公司)。公司与凯跃新能源签订的《货物销售合同》 充协议》中第2条:"乙方按照公司提供的货物清单,当场清点货物,确认无误后在货物接受清单上签字确认。 从。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所有权归甲方"。此处的"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的所有权归甲 方"据公司管理层解释系笔误,应为"乙方在验收签字之时起,货物所有权归乙方"(此处甲方指公司,乙方指凯跃新能源)。2020年12月27日,凯跃新能源签署了货物验收单,货物的所有权转移至凯跃新能源、 因此。目前仅根据销售会同的核查及货物交换情况公司来看。公司于2020年12月27日货物所有权已转移

电费185万元。物管费33.8万元。上述费用在相关合同签署前已计入公司管理费用。凯跃新能源是否属于 承担还是垫付还需要根据与凯跃新能源相关人员访谈才能判断,如属于承担其合理性需要根据进一步审 计后才能判断。 3. 请你公司结合销售产品的类型及特性进一步说明以"新能源汽车的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及部 件的研发、销售及上门维修"为主业的凯跃新能源向你购买传统发动机及配件并进行新能源改造的原因

明凯跃新能源向你公司采购金额占凯跃新能源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经与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凯跃新能源自有400多台的运营车队以及全国性的售后服务体系和服务团 队,需要从公司购买零部件进行新能源改造。从公司直接采购相关产品,凯跃新能源可以发生开模费用等 以,而变从公司99头专印片近门刺ቡ原以道。)从公司直线未跨有比大广西,请原外制度原可以及土于7段以出专高额费用,除帐其政造成本。此外、公司可以为其提供水服务支持,满足其次造过程中的技术需求,我们 还需要进一步访谈及实地查看凯跃新能源后才能对具体用途及专理性及凯跃新能源向公司采购金额占

凯跃新能源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做判断。 4.《回复公告》尚未说明销售价格的公允性。请你公司: (1)列示近两年销售的同型号产品发动机成套动力总成的配件构成及单个配件价格,相同配件与你

动机原材料及零部件,在价格上难以直接进行比较。 (2)结合销售产品的生产年限,对比同行业同类产品情况,说明销售定价是否公允;

同型号设备间往往无法通用,因此产品销售价格无法进行直接比较。公司按照成本加成原则向无锡市凯

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定价系双方商业谈判后的合理价格。后续我们要求公司提供同类相关 品的市场价格或其他能证明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资料后对交易价格的合理性。 (3)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 —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说

据了解凯跃新能源科技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发动机产品及配件有利于 其实现新能源汽车动力设备的生产、III工,降低研发成本及研发周期,公司按照成本加成原则向无锡市割 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定价系双方结合技术服务及后续产品研发生产进行商业谈判后形成。

因公司目前未提供同类相关产品的市场价格或其他能证明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资料,对交易价格的合理性 (4)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相关规定,说明"本次产品销售价格也综合考虑了双 方后续合作及你公司后续提供的技术支持"是否构成可变对价以及对收入确认金额的影响,进一步说明 目前销售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支持。根据双方协议:公司向凯跃新能源提供技术服务,根据服务内容和服务次数收取服务费,因此,上述 技术服务内容不构成本次产品销售的可变对价,公司确认的销售金额及期间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

(1)2020年四个季度各项费用的明细;

(2)凯跃新能源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回复:

据了解,公司已向凯跃新能源发函索要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截止今天,公司未收到凯跃新能

(3)你公司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的产品名称及型号、销售数量及单价;

(4)2020年12月用于销售的产品的生产时间及库存情况;

见关注函13号回复中的相关内容。 2007年12日 2017年2月17日 2017年2017年3日 2017年3日 2017

2021年2月26日

图形,自时以晚时由自己的印象是及20%支货户的20亿亩,在3月202年2月2日以前所有权。不到到股新能源。确认该项销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收入确认条件。 根据公司与凯跃新能源签订的相关协议,凯跃新能源2020年度其为我公司承担租赁费336万元,水

及合理性 传统能源发动机及配件能조西基成新能源发动机及配件 与直接购买新能源发动机及配件框 七具有何种优势,其全国售后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需要传统发动机及配件的具体用途及合理性。同时,说

司2020年12月销售的价格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差异的配件名称及价差,并说明差异的合理性; 据了解公司近两年销售的同型号产品主要为发动机成套动力总成,而向凯跃新能源销售的主要为发

---据了解公司销售产品的生产年限为2015年至2020年。由于本次销售主要为发动机原材料及零部件 公司未能找到同行业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时,发动机动力总成配件具有定制化的特性,特定配件在不

明公允价值确定的过程与依据,进一步分析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据了解公司本次对凯跃新能源的产品销售价格综合考虑了双方后续合作及我公司后续提供的技术

5.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回复公告》未说明的前次关注函如下问题的回复:

见关注函13号回复的相关内容。

源的回复。我们正在督促公司积极联络凯跃新能源提供其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据了解,公司销售的产品型号繁多,数量较大,具体见所发的销售清单

据了解,公司2020年12月用于销售的产品的生产时间是2015年至 2020年采购,库存状态良好。 (5)产投基金清算事项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进行账务处理的具体情况。

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

对外披露,同时提供相关材料。其中,请重点关注并核查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价是否公允;

回复: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